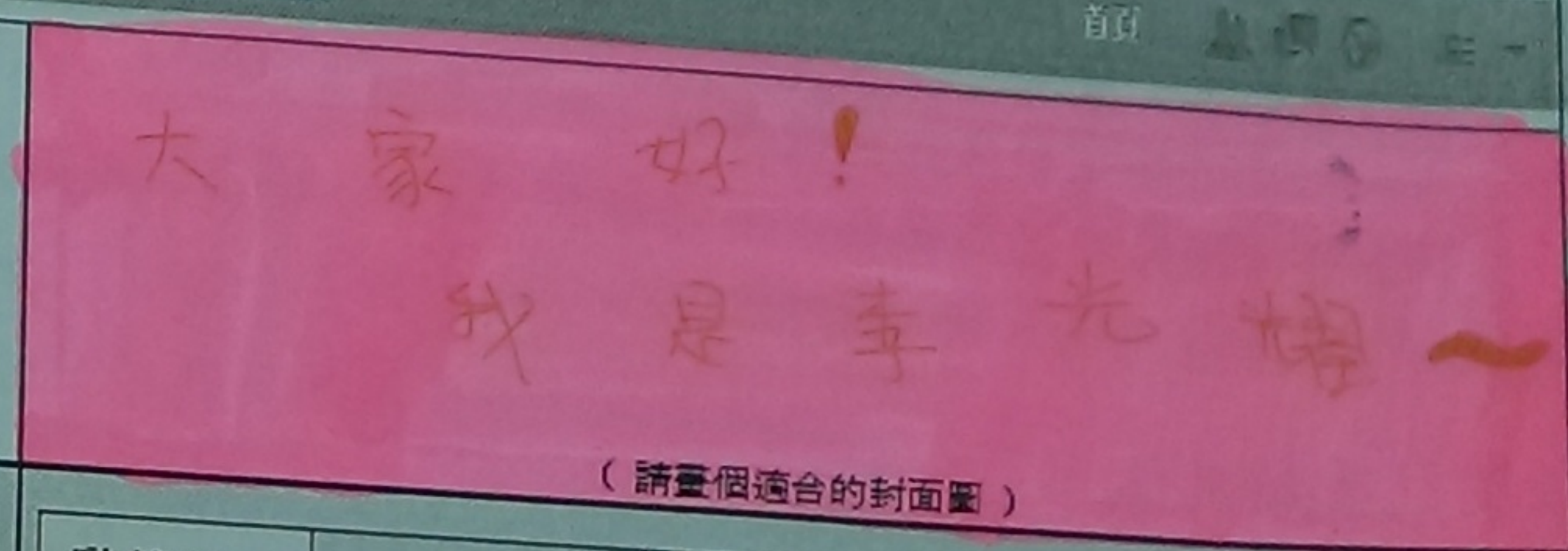


問題討論

看完單元一、單元二的內容後，請你整理出關於李光耀的個人資料、想法理，並試著幫李光耀成立一個專屬的臉書頁面。



李光耀



(請畫個適合的封面圖)

- 動態時報
- 關於
- 朋友 251
- 相片
- 更多

祖籍 廣東省大埔縣

出生年 1923年9月16日 1993年3月23日

學歷 倫敦經濟學院
英國劍橋大學

工作 律師

稱號 新加坡國父

家庭(背景、狀況)

祖先原本在暹羅洲生活，後來遷往蘇門答臘，及馬來亞半島到新加坡定居。

年份	記事
1950	獲劍橋大學法律學位和律師資格，返回新加坡
1954	人民行動黨創立，當黨領袖
1955	當選立法議會議員，成為反對黨領袖
1957	馬來亞聯邦獨立
1958	成立新加坡自治邦
1959	31歲當新加坡自治邦首任總理
1963	成立聯邦國
1965	因種族衝突，新加坡脫離馬來亞聯邦獨立
1968	奪回58席當連任總理
1990	總理生涯31年屆滿
1992	辭人民行動黨秘書長，擔任此去8年
1993	促成台灣兩岸在

新加坡銀行 汪魯

對馬來西亞的看法

李光耀 - 輩子最大的遺憾是不能和馬來西亞結合。

政策理念與貢獻

把渣打等型政府產業
以英語與官話
貫徹反貪污與新發展
提供國民住宅，住進新居